

广东省红十字会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文件

粤红〔2017〕3号

关于印发广东省红十字会复大博爱基金 “关爱肿瘤患者”项目参与精准扶贫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红十字会、扶贫办(局)、协作办、对口办、经协办：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扶贫开发的意见》及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

施意见》的有关要求，为切实做好贫困癌症患者救助工作，结合广东实际，广东省红十字会、广东省扶贫办、广州复大肿瘤医院联合制定了《广东省红十字会复大博爱基金“关爱肿瘤患者”项目参与精准扶贫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认真执行。



广东省红十字会复大博爱基金“关爱肿瘤患者” 项目参与精准扶贫工作方案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扶贫开发的意见》及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意见》的有关要求，为切实做好贫困癌症患者救助工作，结合广东实际，广东省红十字会、广东省扶贫办、广州复大肿瘤医院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和原则

（一）工作目标：在广东省红十字会设立复大博爱基金开展“关爱肿瘤患者”项目，三年内（2017—2019年）捐资1000万元，救助300—500例广东省肿瘤患者，并开展基层医师免费培训、医学免费咨询和义诊等癌症防治活动。

（二）工作原则：复大博爱基金“关爱肿瘤患者”项目坚持“党委政府领导、红十字会管理、广州复大肿瘤医院主导、扶贫部门协调、社会各方参与”的原则，以粤东、西、北等经济欠发达地区为重点，聚焦建档立卡相对贫困人口，动员全省红十字会和扶贫部门的资源力量支持复大博爱基金“关爱肿瘤患者”项目，确保项目有效执行，有效减少贫

困地区因病致贫返贫现象，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添砖加瓦。

二、具体内容

（一）贫困家庭肿瘤患者的救助

由省红十字会复大博爱基金提供援助资金，对本省贫困地区贫困家庭肿瘤患者提供医疗费用救助。三年内，计划救助癌症患者 300-500 名，每例资助实际医疗支出的个人自费部分，原则上不超过 5 万元/名，资助对象为各地扶贫办建档立卡或因癌致贫患者或者在宣传义诊中筛查出的贫困患者，可治且预期效果好的病例优先。复大肿瘤医院为该项目的合作医疗机构（原则上救助对象指定到项目合作医院治疗，特殊情况可自行选择医院治疗）。

（二）基层医师免费培训

由省红十字会协调地方红会组织基层医生，复大肿瘤医院组织师资，并出资定期举办培训班。

（三）医学免费咨询和义诊

由省红十字会协调地方红十字会，在地方红十字会设立徐克成关爱健康工作室，由复大肿瘤医院安排徐克成等一批医生定期到基层开展咨询和义诊工作。

三、进度安排

（一）项目启动：

由省红十字会、复大肿瘤医院、省扶贫办启动项目，邀请省有关领导、红十字会、扶贫办有关领导，第一批资助

地区的地方党委或政府领导、红十字会及扶贫办负责人参与，邀请媒体对此项目进行宣传报导，发动社会参与。

(二) 摸底筛查：

初步确定韶关南雄、清远英德、揭阳揭西、湛江廉江、梅州兴宁等为第一批重点帮扶地区。省红十字、省扶贫办联合发文组织筛查，各市县级红十字会、扶贫办按通知要求，做好摸底、筛查和核实工作。

(三) 实施救助

1、各地方扶贫办、红十字会报送有关病例，协助贫困患者参加相关筛查活动；

2、各地红十字会、广州复大肿瘤医院联合组织筛查；

3、与患者签订救助协议，安排有关治疗；

4、按照程序实施资金拨付（救助程序见附件）。

(四) 义诊及健康咨询

1、在重点帮扶地区红十字会设立徐克成关爱健康工作室，接受定期咨询和义诊。

2、复大肿瘤医院派出专家参加市、县扶贫办、红十字会组织的筛查活动，并同步开展义诊及健康咨询和宣传活动。

四、总结与宣传

市县红十字会、扶贫办做好项目的落实、督查、跟踪，并将项目落实情况及时汇总报省红十字会、省扶贫办，同时

加强项目典型事例的宣传报道。加强肿瘤保健知识的宣传，提高对肿瘤防治的知晓率，增强自我保健意识，培养健康、文明、科学的生活方式。

五、组织保障

(一) 设立广东省红十字复大博爱基金“关爱肿瘤患者”

项目顾问

陈文昌（省红十字会党组书记）

梁 健（省扶贫办主任）

徐克成（广州复大肿瘤医院总院长）

(二) 成立广东省红十字复大博爱基金“关爱肿瘤患者”

项目协调小组

组 长：甘 萍（省红十字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副组长：宋宗约（省扶贫办副主任）

左建生（复大医疗总裁）

成 员：关爱贤（省红十字会赈济部部长）

冯思华（省扶贫办扶贫开发处处长）

刘建国（复大肿瘤医院总经理）

协调小组负责讨论安排确定每年救助资金、资助方式，明确资助重点地区、重点资助的病种、资助标准，制定新闻宣传方案等。部室负责人、复大肿瘤医院院长及副院长、省扶贫办职能处室负责人（见附录1）。

(三) 广东省红十字会设立协调小组工作办公室，广东

省红十字会赈济部负责日常工作。

成员：陈中玉（省红十字会赈济部副部长）

黄碧云（省扶贫办扶贫开发处副处长）

刘 娜（广州复大肿瘤医院）

办公室负责落实协调小组有关决策和部署；对口联系和请示国家有关部门，把握有关扶贫和助医的政策和部署；组织、指导、协调各地报送和收集案例、监督落实资助资金，协调相关扶贫政策的落实，协调各地开展开展基层医师免费培训、医学免费咨询和义诊等癌症防治活动，做好项目年度总结和宣传工作。

（四）组成单位及工作职责。

1、复大肿瘤医院：负责筹措资金；定期召集会议，提出资助地区、项目和标准建议；按照捐赠协议分期拨付救助资金；依托徐克成爱心工作室在基层设立工作室，具体承办基层医师免费培训、医学免费咨询和义诊等癌症防治活动，为基层项目工作室提供（5000-10000 元/次）的工作经费；参与资助案例的摸底筛查；具体承办有关项目宣传活动。

2、省红十字会：接受捐赠资金，开具捐赠收据；定向按照程序 and 标准拨付救助资金，公开并监督资金的使用；协调基层红十字会报送资助病例，组织筛查工作；协调基层红会开展义诊和健康教育活动。

3、省扶贫办：组织督导市、县扶贫主管部门将建档立

卡贫困人口中需要资助的有关病例，及时向当地红十字会报送；协调落实相应的扶贫政策；组织协调有关部门举办大型的项目宣传等活动。

附件

贫困癌症患者救助流程

1、提交资料

(1) 申请人填写申请表（可在所在地红会领取，也可登录广东省红十字会或广东省扶贫办网站下载）

(2) 申请人提供身份证及家庭户口本复印件；

(3) 申请人在县级以上医院的疾病诊断报告书、病历及医疗费用凭证等资料复印件；

(4) 农村贫困家庭申请人提交相对贫困户有关证明；城镇低保家庭申请人须提交街道民政部门核发的低保凭证（复印件）；

以上资料由红十字会按规定逐级上报，由地市红十字会统一报送省红十字会复大博爱基金项目数据库。

2、资料审核：省红十字会复大博爱基金、复大肿瘤医院对申请资料进行审核，确定救助对象及救助标准，省红十字会审核后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批。

3、资金管理：省红十字会按计划将援助款拨给定点医院或逐级划拨；由县（市、区）红十字会转拨到受助人治疗医院账号或交给资助对象，各市县红十字会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4、资料归档：省红十字会复大博爱基金负责整理、汇

总资金使用情况，并登记造册。项目完成后，对资料进行归档，以便后续跟踪回访。